

## 國立嘉義大學農學院 104 學年度第 5 次主管會議紀錄

時間：105 年 4 月 19 日（星期二）中午 12 時 10 分

地點：農藝學系二樓會議室

主席：黃光亮院長

記錄：呂美娟

出席人員：莊愷瑋主任、洪進雄主任、何坤益主任、李安勝主任、吳建平主任、蘇耀期主任、陳本源主任、吳希天主任、郭章信主任、李堂察主任（林永佶秘書代）、吳瑞得院長、陳世宜主任、張岳隆主任

列席人員：蔡文錫特助、李正德教官、吳慷哲專案人員

壹、主席致詞：略

貳、報告事項：

- 一、各單位需院務會議通過之提案請先經系務會議通過後，會議紀錄及相關資料請於 4 月 20 日前送達院辦，見 4 月 7 日 e-mail 通知。
- 二、各單位 104 學年度畢業典禮建議邀請貴賓名單表電子檔 4 月 20 日前 e-mail 院辦彙整，見 4 月 11 日 e-mail 通知。
- 三、各單位參照 103 年至 106 年中程計畫書撰寫 105 年 1 月 1 日起至 105 年 12 月 31 日止財務規劃報告書，「年度工作重點」與「預期效益」須以互為參照方式呈現，電子檔 e-mail 請於 4 月 20 日前 e-mail 院辦彙整，見 4 月 15 日 e-mail 通知。
- 四、各單位校園規劃小組會議提案(如老舊建物改建、新建建築物增建規劃、校園整體空間規劃變更、既有房舍所有權處理…等)，各單位教學或辦公環境空間配置調整無須提會。將已簽奉核可之提案資料併同提案單紙本，經核章後請於 4 月 22 日前送達院辦彙整，另電子檔(含提案單及附件)傳送至院辦信箱，見 4 月 13 日 e-mail 通知。
- 五、各單位至少 1 項行政會議報告事項，若另有提案資料電子檔及經主管核章之紙本請於 4 月 22 日前傳送院辦彙整，見 4 月 14 日 e-mail 通知。
- 六、申請科技部 105 年補助大專校院獎勵特殊優秀人才措施案資料(本院獲分配 6 人)，請於 4 月 22 日前送院辦理初審，見 4 月 11 日 e-mail 通知。
- 七、各單位申請教育部 105 年度「高等教育創新轉型方案—學校典範重塑計畫請於 4 月 22 日前送研發處，見 4 月 15 日 e-mail 通

知。

- 八、各系推薦或教師自行報名 104 學年度「傑出通識教育教師遴選」會議記錄及教師之相關資料請於 4 月 27 日前送院辦理初審，見 3 月 1 日 e-mail 通知。
- 九、各系所（植醫系除外）招生說明會簡報 5 張電子檔請於 4 月 27 日前 e-mail 院辦彙整，見 4 月 14 日 e-mail 通知。
- 十、各系「產學合作培育研發菁英計畫」申請書 1 式 6 份及電子檔(word 檔) 光碟 1 片請於 4 月 28 日前送達院辦，見 3 月 28 日 e-mail 通知。
- 十一、各系完成 104 學年度教師評鑑並將所有資料請於 4 月 29 日前送院辦理複審，見 1 月 15 日 e-mail 通知。
- 十二、各系初審通過之 KANO 基金申請表及相關資料每系至多 2 人，請於 5 月 1 日前送院辦，見 4 月 6 日 e-mail 通知。
- 十三、各系經系教評會通過推薦之 104 學年度「服務傑出獎」、「服務優良獎」至多各一人相關資料請於 5 月 15 日前送院辦理初審，見 3 月 30 日 e-mail 通知。
- 十四、各系所經主管簽章同意推薦之 104 學年度「績優實習指導教師」(曾當選績優實習指導教師者須隔一年始可再參加甄選) 將初審作業統計表教師申請表紙本及電子檔相關資料請於 5 月 15 日前送院辦理初審，見 4 月 11 日 e-mail 通知。
- 十五、各系 104 學年度教學績優教師至多推薦 2 位含「教學特優獎」及「教學肯定獎」經系教評會審議通過，申請表紙本及電子檔相關資料請於 5 月 15 日前送院辦理初審，見 4 月 12 日 e-mail 通知。
- 十六、教師編制未滿學系擬聘任 105 學年度第 1 學期兼任教師提聘名冊請於 5 月 10 日前送達院辦，統一簽陳校長核可後送三級教評會審議。見 4 月 15 日 e-mail 通知。
- 十七、本院 2 月 23 日 e-mail 通知各系（含 3 個學位學程）修正或訂定 105 年中、英文簡介，直至目前尚有農藝學系、農業科技全英碩士學位學程及農場管理進修學士學位學程未送。
- 十八、請各系於 4 月 15 日前經系務會議通過薦送 104 學年度優良導師，至目前只收到園藝學系推薦導師資料，及森林暨自然資源學系、生物農業科技學系及景觀學系會議紀錄。

參、提案討論：

提案一

提案單位：農學院

案由：本院各系 105 年度碩士班招生說明會案，提請討論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 105 年 4 月 12 日教務處招生組通知辦理，如附件 P.1~P.2。
- 二、為鼓勵優秀及具研究潛力學生留校繼續升學，特於 5 月 4 日假蘭潭校區圖書資訊館地下一樓演講廳大樓，舉辦各學院系所招生說明會。
- 三、請鼓勵各系優秀學生留校繼續升學碩士班，活動當天參加前 50 名同學可獲得由教務處提供的螢光筆 1 支及本院動物畜產品 1 份。
- 四、本院說明時段為當日 12:50~13:20，請各系提供 5 張招生簡報檔於 4 月 27 日前 e-mail 院辦 agricol@mail.ncyu.edu.tw 信箱彙整。

決議：

- 一、請各系所（植醫系除外）於 4 月 26 日（星期二）中午前將 5 張內含系所簡介、招生人數、師資、研究特色、未來發展等招生簡報電子檔 e-mail 至院辦彙整。
- 二、請各系所主任於 5 月 4 日 12:50 至蘭潭校區圖書資訊館地下一樓演講廳出席補充招生說明。

提案二

提案單位：農學院

案由：本院各系 105 學年度兼任教師續聘員額分配案，提請討論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人事室 105 年 4 月 14 日函辦理，如附件 P.3~P.5。
- 二、上述函說明二（十）綜上，為確實執行「教師編制員額已聘滿之系（所、中心），不得聘兼任教師」…由各學院彙整審核所屬系（所、中心）案件，統籌控管兼任教師員額及兼任講師員額，並敘明聘任之理由及員額狀況依行政程序簽請校長核定後，依本校兼任教師聘任審查要點第 9 點程序辦理。
- 三、本院各學系目前教師員額統計表如附件 P.6~P.7。

決議：請 105 學年度第 1 學期擬聘兼任教師學系，於 4 月 30 日前依人事室函規定辦理，並將提聘名冊送達院辦，再由院統簽聘任員額送請校長核示，如未獲全數核准，再召開院主管會議討論，決定聘任師資。

肆、臨時動議：無

散會：下午 2 時 20 分